



联合 国

FCCC/CP/2025/L.13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Distr.: Limited
22 November 202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缔约方会议

第三十届会议

2025 年 11 月 10 日至 21 日，贝伦

议程项目 2(g)

组织事项

未来届会的日期和地点

组织事项

主席的提案

决定草案-/CP.30

未来届会的日期和地点

缔约方会议，

回顾《公约》第七条第 4 款，

又回顾联合国大会 1985 年 12 月 18 日关于会议时地分配办法的第 40/243 号决议，

还回顾目前适用的议事规则草案中关于主席一职由联合国五个区域集团轮流担任的第 22 条第 1 款，

一. 2026

- 赞赏地接受土耳其政府关于在 2026 年 11 月 9 日星期一至 11 月 20 日星期五承办《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三十一届会议、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一届会议和作为《巴黎协定》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第八届会议的提议；
- 欢迎土耳其政府与澳大利亚政府之间的安排¹，该安排已获得西欧和其他国家集团的认可；

¹ 见 <https://unfccc.int/documents/655031>。



3. 注意到一个太平洋岛国将承办届会的筹备活动“Pre-COP”；
4. 请执行秘书开始与土耳其政府磋商，并根据联合国大会第 40/243 号决议和联合国行政指示 ST/AI/342 的规定，包括根据行政指示中载有会议协定范本的附件，达成一项关于举办届会的《东道国协定》，以期尽快，最好在附属机构第六十四届会议(2026 年 6 月)之前，签署《东道国协定》，以便迅速付诸执行；
5. 又请执行秘书虑及缔约方就届会安排提出的任何问题，就《气候公约》的政策和要求为东道国提供技术支持和指导，并定期向理事机构主席团报告情况；

二. 2027

6. 赞赏地接受埃塞俄比亚政府关于在 2027 年 11 月 8 日星期一至 11 月 19 日星期五在亚的斯亚贝巴承办《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三十二届会议、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二届会议和作为《巴黎协定》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九届会议的提议；
7. 请执行秘书开始与埃塞俄比亚政府磋商，并根据联合国大会第 40/243 号决议和联合国行政指示 ST/AI/342 的规定，包括根据行政指示中载有会议协定范本的附件，达成一项关于举办会议的《东道国协定》，以期尽快，最好在附属机构第六十六届会议(2027 年 6 月)之前，签署《东道国协定》，以便迅速付诸执行；
8. 又请执行秘书虑及缔约方就届会安排提出的任何问题，就《气候公约》的政策和要求为东道国提供技术支持和指导，并定期向理事机构主席团报告情况；

三. 2028

9. 指出，根据联合国各区域集团轮流担任的原则，《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三十三届会议、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三员会议和作为《巴黎协定》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第十届会议的主席将从亚洲—太平洋国家集团中产生；
10. 请缔约方提出主办上文第 9 段所述届会的提议，这些届会将于 2028 年 11 月 6 日星期一至 11 月 17 日星期五举行，同时指出延迟选择东道国所涉及的后勤和财务风险，并指出秘书处需要及时在东道国开展实况调查；
11. 请附属履行机构第六十六届会议审议上文第 10 段所述届会东道国的问题，并作为建议将此事提交《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三十二届会议审议和通过；

四. 《公约》、《京都议定书》和《巴黎协定》各机构的会议日历

12. 通过 2030 年会期如下：
 - (a) 第一会期：6 月 3 日星期一至 6 月 13 日星期四；
 - (b) 第二会期：11 月 11 日星期一至 11 月 22 日星期五；

13. 又通过 2031 年会期如下:

- (a) 第一会期: 6 月 2 日星期一至 6 月 12 日星期四;
 - (b) 第二会期: 11 月 10 日星期一至 11 月 21 日星期五。
-